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運緯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：06515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000944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\_1100094408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桃園市110學年度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聯合甄選簡章」，敬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甄選期程如下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110年11月6日(星期六)。

(二)初試：110年11月13日(星期六)。

(三)複試：110年11月14日(星期日)。

二、本案倘有相關問題，請洽本市新明國中洪主任，電話：

(03) 4936194轉分機210。

正本：教育部體育署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本市各市立學校  
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 